

鸡鸣声声

方华

"喔喔喔——"鸡鸣声把我从梦中叫醒。睡眼朦胧中见窗外路灯昏黄，幢幢楼房还在夜色里打着瞌睡。这才想起，昨天乡下亲戚进城，带来的一只公鸡还养在厨房里呢。

忽然睡意全消，起身坐在床上望着窗外，似乎要从林立高楼的缝隙里看到那遥远的村庄。想那童年的故乡，此刻该安坐在那方熟悉的原野，在黎明前的这片月色星光下鸡鸣声声吧？

记忆许多时候是一潭沉水，往往在一次偶尔的触动下，如同跌宕的溪流突然注入，许多沉淀在底的曾经被泛起。此刻，儿时的一些记忆便浮上心头。

儿时的乡下，谁家不养有几十只鸡。鸡生蛋基本是换两个油盐钱，补贴家用；来了亲戚朋友就到菜摊上掙一把青色，再捉一只鸡烧了，那就是把你当贵客待了。

家家户户养鸡，对鸡鸣自然就习惯，甚至是麻木了。鸡叫头遍时，我大多是在梦里。偶尔睁眼，见到的必是母亲忙碌的身影，不是在收拾我们几个子女抛在床头地下的脏衣去洗刷，就是手持一把扫帚窸窣地清扫地上的尘垢。虽然祖训"闻鸡起舞"的故事母亲不知对我们说了多少遍，还是要赖在被窝里，迷迷糊糊地听着乡村那高昂的雄鸡报晓的大合唱。

终于在鸡叫三遍后起床。灶台上已是热气腾腾，灶台后，炉火映红了母亲的脸膛。若是夏天，会有一颗颗晶

莹的汗珠挂在母亲的脸颊上。

这时，母亲会将鸡笼打开，一群鸡就在一只高大的、羽毛像一团燃烧的火一般的雄鸡的带领下，跟在母亲的身后拥向屋外，啄食母亲撒向地面的稻谷。

那只火一般的大公鸡曾是我童年的骄傲，它不但斗败了村中所有敢于向它挑战的同类，也赢得了它自己发动的任何一场"战争"。凌晨，第一声的"喔喔喔"也是由它叫起，大有一种"我不开口谁敢言"的王者气概。白天，在野外觅食，这只公鸡若扒到"美食"，也绝不独享，它总是"喔喔"地呼唤身后的一群母鸡，让它们享用。在这方面，恐怕现在的许多男士都不如它。

那时候，小孩子们非常喜爱看一部叫《半夜鸡叫》的小人书。说是地主周扒皮为了让长工们起早多干活，半夜跑到鸡笼边学鸡叫。几次以后，被长工们发现，于是在一个黑夜将又在鸡笼边学鸡叫的周扒皮狠揍了一顿，边揍边故意地喊："打死你这个偷鸡的贼，打死你这个偷鸡的贼！"每看到这里，我和小伙伴们总是开心地笑。

乡村时有偷鸡的贼。有人家鸡被偷了，大人就站在门口骂："日祖宗的。"小孩就喊："周扒皮，周扒皮。"

也有黄鼠狼来叨鸡的。半夜，听到鸡笼有扑腾声，等人起床赶到笼前，不是鸡已被叨走一只，就是有鸡被咬伤或咬死在笼内。

一日深夜，家中鸡笼传来大的动静。等母亲匆匆去看时，又传来母亲的惊呼。等我睡眼惺忪地跑到鸡笼前，也吃惊地瞪大了眼。原来，笼内正在发生一场恶斗，那只火一般的大公鸡正用它的尖喙不停地袭击一只钻入笼中的黄鼠狼。在母亲手中煤油灯的映照下，那只黄鼠狼显然惊惶失措，想逃离，但它逃跑的方向总是受到大公鸡坚嘴利爪的围堵，在它一次快要窜出鸡笼的空隙时，硬是生生地被大公鸡啄住拖了回去。进攻、反扑、追击、挣扎，终于，黄鼠狼倒在了笼中。"喔喔喔——"雄鸡昂首大叫，随即，"喔喔喔"的叫声此起彼伏，像是胜利的欢呼与响应。

也喜欢母鸡在树林草地上边觅食边发出的带颤音的"咯呢——咯呢——"的叫声，像悠闲的人哼着一首快乐的歌。若是夏日正午，遇上母鸡下蛋，那却是很让小憩的乡人恼火的。下了蛋的鸡，就像是一个终于养了个儿子的农村媳妇，"咯咯咯蛋"的自豪而响亮的叫声，似乎要嚷给"地球人都知道"。村中的一个叔爷脾气暴躁，一日正午，被"咯咯蛋"吵烦，竟摸起一根树棍，撵着那只鸡在村中绕了几圈，弄的鸡飞狗跳的。

刚下过蛋的鸡，母亲是不让我们赶吓的，说是惊了以后，就在外面丢蛋了。我和小伙伴们玩耍时，也经常稻草堆下面、盛放草木灰的灰塘里捡到鸡蛋。

母鸡孵蛋，或是带着一群黄绒绒的小鸡时，大人们也不让我们碰，因为，为保护自己的子女，母鸡会疯狂地

攻击它感觉有危险的对象的。人禽之间，母爱是没有高低之分的。常见国画大师们以花前叶下的母鸡带小鸡为题，重墨淡彩地描述一份融融的亲情与母爱，意境淡泊温馨，这是西画难以表达的。

后来读陶渊明的《归园田居》，诗中有句："鸡鸣桑树颠"，知道描写的正是乡下白日的一个谐和景象。几只鸡栖居在斜伸的树干之上，或眯眼、或东张西望，偶有一两只不甘寂寞者，"喔喔"或"咯咯"一声，平添了乡村的一份悠闲与安逸。

儿时的乡下，没几家有闹钟之类的报时工具，公鸡报晓也就成了乡人起床作息的信号。鸡叫头遍，一般是在丑末寅初，整个乡村大地还笼罩在一片夜色里。记得一次随母亲去县城，因那时交通不便，要走十多公里的路才能到最近的区汽车站乘车，鸡叫头遍时便动身上路了。一路走，一路听着村落间此起彼伏的鸡鸣，看着天上的星星逐渐稀落消逝，看着东边的天际逐渐泛白变红，最后，似是在一声悠长嘹亮的雄鸡鸣叫中，一轮红日喷薄而出。这种"一唱雄鸡天下白"的美丽而壮观的景象，至今记忆犹新。

现在，母亲早已离我而去，故乡也成遥远的记忆。住在钢筋水泥的城堡里，"阡陌交通，鸡犬相闻"，这样的景象恐也只能在《桃花源记》里欣赏了。

"喔喔喔——"厨房里的公鸡又在鸣叫。时光流转，我所居住的这个城市，以及那远方的故乡，都开始了新的一天。

山芋的滋味

方华

朋友给我送来一袋紫薯，用它熬稀饭。粥好薯溶，盛到青瓷碗中，粘稠紫莹，宛如一碗玉液，让人未食先爱。

在我的家乡，即便到现在，紫薯种植也不普遍。多的是黄心的、白心的，统称山芋。记得我幼年时，乡下栽植最多的是白心的山芋，偶遇红心的、黄心的，基本成为孩子们手中稀罕的零食。

白心的山芋煮熟了，板耶耶的，很噁人。一次，一位朋友来家里玩，请他吃糖炒板栗，他连连摆手，说这熟板栗的味道，就像蒸熟的白心山芋，因为小时家里穷，经常以山芋代饭，吃怕了。

对于我来说，最怕吃的是山芋干煮粥。山芋收获的季节，母亲会将一把镰刀绑在长条凳的一头，手擦一只只洗净的山芋，顺着凳面向镰刀口推去，一片一片的山芋便落在镰刀口下的箩筐里。削好的山芋片，铺开在门前的空地上晾晒，晒干了就成山芋片，以便储存。山芋片煮粥，是冬日早晚最常见的主食，吃多了，我一见到它胃口就冒酸水。即便在粥里煮烂了的山

芋片，嚼在嘴里，也是粗糙无味，实在是难以咽下。

在那个缺粮少食的年代，保存好山芋是家家必做的事情。除了做山芋干留存，记得家里的灶后还挖了一个口小肚大的地窖，来储存山芋。地窖很深，约两三尺，常常成为我和小伙伴们躲猫猫的极佳藏身处。为此，经常踩坏了一些山芋，赢来大人們的责骂。

即便保存在地窖里的山芋，时间长了，也是会烂的。烂了的山芋要拣出，不然会传染。于是，过不了一程，母亲都要举着煤油灯下到地窖里检查一番。烂了的山芋，扔给家里养的猪，都不会吃的。

很多年后，一次乡下亲戚进城，带来许多山芋，因为没几个喜欢吃，堆在厨房一角开始霉烂。父亲将烂山芋拣出，一边说着现在吃得太精，掺点粗粮吃好，一边对我们说，许多人不知道，其实山芋烂透了人是可以吃的。于是说起"三年自然灾害"期间，无炊无食，他和母亲吃过烂透了的的山芋，当时觉得味道还真不是不错呢。

小时候，如果家里黄心山芋收得多一点，母亲会选出一些蒸熟，切成条，铺开在簸箕里晾晒。晒干的薯条香甜且有筋头，是我们几个孩子的零食。现在在超市里可以买到袋装的成品薯条，吃到嘴里，缺少了那一份香甜。我想，这不仅仅是采取烘干工艺缺少阳光晾晒的缘故，更是里面缺少

了一份回忆和亲情的味道。

儿子有时买一点紫薯饼之类的食品，或者在街头买个烤山芋尝尝。在这样一个食品极大丰富的年代，山芋这类曾经的乡村主食，对于年轻人来说，只是个极普通的五谷杂粮，不会有温馨的回忆，也不会有一丝留恋，因为他们不会品出其中岁月的蕴涵。

